

王氏三支耀门庭



巴山



巴山王氏老宅

王培宗 知南乐受爱戴 升任监察御史敢作为

王培宗，字德厚、春霖，号章义，王潭第四子，三支八世，诸城相州人。

康熙三十八年（1699），以山东乡试第47名中举；本科会试正考官为翰林院侍讲学士张廷瓚，副考官为翰林院检讨李象元。次年，王培宗与同乡王延祺同赴京师，参加庚辰科会试，考取第117名贡士，殿试位列三甲第55名，联捷进士。

候选知县期间，他居家奉亲，授徒以束脩补贴家用。康熙四十三年（1704），诸城大饥，疫病盛行，父母相继染病辞世，王培宗哀痛万分。丁忧守制期满，于康熙四十六年（1707）出任河南南乐县知县。

南乐县隶属河南省，地处豫东北端，坐落于冀、鲁、豫三省交界之地。王培宗在任南乐知县前后六年，勤政有为，政绩卓著，深得当地百姓感念爱戴。

按照南乐县的惯例，“县新令至，里下例出钱曰铺垫”。王培宗知道后，要求马上废除。有官员表示不理解，说这事早已约定俗成，当地官民都已接受。如突然废除，反而影响不好。王培宗断然说：“这明明是借机搜刮百姓，有什么不好的影响，由我承担。”

南乐县偏隅河南省东北边陲，交通闭塞，公共资源匮乏，县内财政拮据。王培宗莅任后，以开源节流、裁汰冗员为要务，大力整顿地方政务。其改革首务，便是整治当地积弊深重的官办养马草场。

清代极为重视马政，特设完备的养马管理制度，由兵部车驾清吏司总领统筹，太仆寺、上驷院及地方督抚分工协同，于全国各要地设置牧马草场，南乐县亦设有专属官办草场。彼时草场虽归中央马政体系系统辖，但其日常运维、丁役薪饷、粮草损耗等各项开支，均由地方县衙自筹承担，成为县域沉重的财政负担。南乐草场旧制冗员泛滥，闲散丁役众多，常年耗费巨额公帑，本就拮据的县财政不堪重负。王培宗冒着被弹劾的风险，顶住各方阻力，屡次力争，最终裁汰草场冗余丁役万余人。

南乐县地势平坦，境内卫河、马颊河、徒骇河诸河纵横，每逢汛期洪涝频发，民生受累。王培宗组

织民众修筑堤岸，同时订立赈灾规制：遇水灾即刻开仓放粮，及时运送赈粮至灾区定点分发；对老弱孤寡优先救济；赈务人员每10日轮换，严防克扣牟利、滋生弊政。

王培宗发现，《南乐县志》自明嘉靖年间起停修，中断已160余年，实为地方文史缺憾。南乐文脉悠远，造字圣祖仓颉故里即在县境，修志存史尤为重要。上任第四年，他召集县内乡绅名士，倡议重修县志，获众人鼎力支持。随后聘请诸城同乡举人邱性善主理纂修，延请本地魏姓候选知县参订校核，终在康熙五十年（1711）修成《南乐县志》并刊印传世。

康熙五十二年（1713），经督抚合力举荐，王培宗擢升礼部主客司主事。康熙五十四年（1715），奉旨出任会试同考官。任职期间，他恪尽职守、秉公衡文，全力配合主考官遴选人才。其亲手录取的江南吴县贡士缪曰藻，殿试高中一甲第二名榜眼，一时传为士林美谈。缪曰藻，字文子，号南友居士，登第后授翰林院编修，官至东宫洗马，兼擅书画鉴赏，著有《寓意录》传世。

会试事毕，王培宗晋升山东道监察御史，奉命巡视京师西城，兼管登闻鼓事务，先后分管山西、陕西、江南、浙江、河南、京畿等道监察要务。任职期间，他据实弹劾吏部私改奏折之弊，震动朝野。

康熙六十一年（1722），王培宗获恩准入赴乾清宫御宴，康熙帝亲赐金杯饮酒。彼时他因年老体弱，帝特许其子弟搀扶出入。

雍正二年（1724），王培宗致仕归乡。返乡后，他置备祭田300亩，于宋家庄子（今相州一村）后街西首建家族祠堂，并规整划定家族墓地。

相州王氏原有始祖祠堂，在相州街北邻的线市巷，坐北朝南，大门正对南下崖，设正堂五间、配房数间，历来由长支掌管。由于祠堂面积所限，仅长支后裔牌位可入祠。因此，王培宗出资，于宋家庄子（今相州一村）后街西头另建新祠，占地十余亩，准许同宗近支牌位入祠，世称“三支祠堂”。同时，他将家中富余田产、房屋分赠贫困族人，体恤宗亲、帮扶乡党。王培宗享年83岁，终老于故里。

王志宗 御赐翰林院检讨 享有极高声誉

王志宗，字逊修，王潭第五子，相州王氏三支第八世，诸城沙河套村人。乾隆三年（1738）以戊午科山东乡试第56名考取举人。因其学识渊博、德高望重，于乾隆三十六年（1771）钦赐翰林院检讨，这在当时享有极高的声誉。

王志宗出身于世代书香门第，祖父王铭举、父亲王潭皆以德行和学行名于乡里。王志宗兄弟七人，次兄王体宗为武庠生；六弟王维宗、七弟王孚宗皆为监生。

王志宗寿终80岁。